

大理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西湖旅游分公司

“西湖手划船提升改造项目”采购一期第一艘电动船公开竞争性谈判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及《大理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招标管理办法》、《大理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采购管理办法》相关要求。我公司“西湖手划船提升改造项目”采购一期第一艘电动船面向社会进行公开竞争性谈判，请有意向参加者按时报名，并按照要求递交公开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我公司将按规定对公开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确定供应商。

一、公开竞争性谈判概况与范围

(一) 公开竞争性谈判名称

大理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西湖旅游分公司“西湖手划船提升改造项目”采购一期第一艘电动船公开竞争性谈判。

(二) 公开竞争性谈判单位

大理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三) 公开竞争性谈判内容

采购一期第一艘电动船。

1. 船型、用途及航区：

船体及上建均为铝合金材质，同时首尾栏杆及舾装件采用铝合金材质结构。电动挂机推进系统为动力驱动，具有良好的耐波性和适航性，可旋转清洁缠绕水草。主要用作水上游览观光使用、适航于我国内河B级航区。

2. 设计依据：

《内河船舶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19年）

《内河小型船舶检验技术规则》（2016年）及（2019年）修改通报

3. 船体要素（主尺度）：

3.1 总长：LOA $\approx 8.795\text{m}$ （ $\pm 0.1\text{m}$ ）

3.2 船长：L $\approx 7.726\text{m}$ （ $\pm 0.1\text{m}$ ）

3.3 船宽：B $\approx 2.10\text{m}$ （ $\pm 0.1\text{m}$ ）

3.4 型深：D $\approx 0.75\text{m}$ （ $\pm 0.1\text{m}$ ）

3.5 吃水：T $\approx 0.35\text{m}$ （ $\pm 0.1\text{m}$ ）

3.6 排水量： Δ ≈ 3.630 （ $\pm 0.1\text{m}$ ）

3.7 主机：电动挂桨机

3.8 主机功率：3.0KW \times 1台

3.9 航区：B级航区

4. 船员及乘员：

4.1 船员：1人

4.2 乘客：10人

5. 续航力：配置磷酸铁锂蓄电池，确保续航力 $\geq 5\text{h}$ 。

6. 航速：正常排水量状态下，静深水航 $\geq 6\text{Km/h}$ 。

7. 舱室划分：

7.1 主甲板及地台板以下不低于3道水密舱壁，主甲板及地台板不低于4个舱室。

7.2 主甲板及地台板以上地台板及艏尖舱以下均为密封区域，作为储备浮力，保证船舶安全，不设舱口盖。

7.3 艏设置驾驶区和1个驾驶位，以及电池箱存放区。

7.4 客舱走道两侧设10个木质单人座（靠背带轻质复合材料可折叠桌板），座

椅同向排列。

8. 船舶大抓力锚不低于 10kg, 1 根 20m 锚索, 不低于 $\phi 16\text{mm}$ 。

9. 配置 2 根 20m 不低于 $\phi 16\text{mm}$ 纤维系船索, 总长不低于 40m。

10. 船艏艉两侧配置铝制小号单十字型系缆桩 4 只, 铝合金吊环 6 对。

11. 航行设备:

配置 1 盏功率 100W、24V 搜索灯, 测深杆 2 根, 测深手锤 1 个。

12. 信号设备:

配置白环照灯一盏、红舷灯、绿舷灯各一盏、红、白旗各一面(可折叠)、黑色球体号型一只、小型号笛一只、手电筒一只。

13. 无线电设备:

配置手持式对外扩音装置一台(带收音机功能), 手持甚高频一台。

14. 舱面属具:

14.1 客舱首尾部各设置一部踏步梯, 方便乘客上下。

14.2 船首艉甲板及艏甲板栏杆均为铝制栏杆。

14.3 船顶篷甲板立柱为铝制。

15. 装饰:

15.1 客舱及驾驶室

客舱地板采用铝合金地板焊接, 侧壁及顶棚采用铝塑面板装饰。

15.2 船体两侧设置仿竹帘材质竹帘。

15.3 木质单人座靠背及坐垫设置有民族风格布艺坐垫。

16. 救生与消防设备:

16.1 经 CCS 认证救生衣(带颈托)不低于 11 件, 儿童救生衣(带颈托)不低于 4 件, 安放在座椅底下。救生圈不低于 2 只。

16.2 船尾部配置 3kg 七氟丙烷灭火器不低于 4 具; 客舱配置 5kg 手提干粉灭火器不低于 2 具; 8L 带绳消防铁质水桶不低于 2 只。

(四) 质量要求

1. 采购一期第一艘电动船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标准化的要求;

2. 采购一期第一艘电动船必须符合《内河船舶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19 年)、《内河小型船舶检验技术规则》(2016 年)及(2019 年)修改通报等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

3. 包括但不限于上述质量要求内容。

(五) 技术(售后)服务要求

1. 采购一期第一艘电动船完成后一次性验收合格;

2. 采购一期第一艘电动船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行业标准提供技术(售后服务), 1 小时内响应, 4 小时内抵达现场。

3. 包括但不限于上述技术(售后)服务内容。

(六) 公开竞争性谈判响应内容

1. 公开竞争性谈判申请人按采购内容、质量要求、技术(售后)服务要求进行含税报价, 含税报价应当是一个确定的数值, 并能保证完成履行合同所需的一切工作, 并承担合同中的一切责任。

2. 公开竞争性谈判申请人提交的公开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内容应当包括但不限于公开竞争性谈判含税报价一览表、报价信用承诺书, 法定代表人或其他组织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或其他组织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公开竞争性谈判保证金缴纳证明材料, 合同履约承诺书、公开竞争性谈判申请人基本情况, 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无控股、管理承诺书, 不分包、转包承诺书, 不围串标承诺书, 电动船

设计图纸，电动船技术参数表，质量承诺书，技术（售后）服务承诺书，资格审查相关资料等内容。

（七）公开竞争性谈判申请人资格要求

1. 公开竞争性谈判申请人应是经国家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公开竞争性谈判申请人具备《船舶企业生产能力评估证明》；

3. 法定代表人或其他组织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得同时参与公开竞争性谈判；

4. 本公开竞争性谈判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成交后不允许分包、转包；

5. 公开竞争性谈判申请人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严重违法记录；

6. 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法律禁止性行为的公开竞争性谈判申请人，取消公开竞争性谈判资格；

7. 信用要求：公开竞争性谈判申请人在信用中国网

（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经营异常名录、税收违法黑名单（因企业联系电话变更未及时更新信息造成的经营异常除外）；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因企业联系电话变更未及时更新信息造成的经营异常除外）。

（八）资格审查

资格后审。

二、公开竞争性谈判报名时间、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谈判时间、地点

（一）公开竞争性谈判报名截止时间：2023年3月27日17时00分，地点：大理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西湖旅游分公司办公室。

报名资料：

1. 公开竞争性谈判申请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2. 法定代表人或其他组织负责人身份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3. 《船舶企业生产能力评估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4. 网络报名电子邮箱：34387885@qq.com

5. 联系电话：13908729597

（二）公开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3月28日14时00分，地点：大理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二楼会议室。

（三）公开竞争性谈判时间：2023年3月28日14时00分，地点：大理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二楼会议室。

三、公开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密封、递交

（一）公开竞争性谈判文件应按规定的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公开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二）公开竞争性谈判文件应用A4纸打印，并由公开竞争性谈判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其他组织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规定处签字并盖公章。复印件一律加盖公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公开竞争性谈判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或其他组织负责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三）公开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要求提供两份（一正一副），自行密封。

（四）逾期送达指定地点的公开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公开竞争性谈判单位不予受理。

四、公开竞争性谈判保证金

公开竞争性谈判保证金为人民币伍仟元整（¥5,000.00）在递交公开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从公开竞争性谈判申请人基本账户汇入。账户名称：大理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西湖旅游分公司，账号：24310201040002593，开户行：中国

农业银行洱源右所支行。未交纳公开竞争性谈判保证金或保证金未从公开竞争性谈判申请人基本账户转出的，公开竞争性谈判单位将予以拒绝。公开竞争性谈判保证金在成交人签订合同后退还所有公开竞争性谈判申请人（不计息）。如公开竞争性谈判申请人发生下列情况，公开竞争性谈判保证金将被没收：

1. 违反有关廉政规定的公开竞争性谈判申请人；
2. 在提交公开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到公开竞争性谈判有效期终止之前，公开竞争性谈判申请人撤回公开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
3.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成交人无故放弃项目或无正当理由在公开竞争性谈判有效期终止之前不签订合同的；
4.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五、递交公开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同时需提交审验的文件

- (一) 公开竞争性谈判申请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 (二) 公开竞争性谈判申请人法定代表人或其他组织负责人参加公开竞争性谈判会议的需提供身份证明（原件）；
- (三) 公开竞争性谈判申请人法定代表人或其他组织负责人未能参加公开竞争性谈判会议的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 (四) 《船舶企业生产能力评估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 (五) 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经营异常名录、税收违法黑名单（因企业联系电话变更未及时更新信息造成的经营异常除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因企业联系电话变更未及时更新信息造成的经营异常除外）。（下载报告或截图加盖公章）；
- (六) 公开竞争性谈判申请人认为需提交的其他资料。

六、公开竞争性谈判评审办法

- (一) 采购一期第一艘电动船公开竞争性谈判采用两轮含税报价，综合评分法。
- (二) 公开竞争性谈判申请人不少于三个，不足三个时重新组织公开竞争性谈判活动。

(三) 公开竞争性谈判评审程序

公开竞争性谈判小组召开采购一期第一艘电动船公开竞争性谈判会议。

1. 资格审查：公开竞争性谈判小组审查公开竞争性谈判申请人资格要求证明材料等是否符合要求。
2. 初步评审：公开竞争性谈判评审小组对通过资格审查的公开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审查仅依据公开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本身，而不依据公开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以外的任何因素。
3. 公开谈判：公开竞争性谈判评审小组按照随机的顺序，分别与通过初步评审的公开竞争性谈判申请人进行公开谈判。
4. 二次报价：对通过资格审查、初步评审的公开竞争性谈判申请人现场同时进行第二轮含税报价，公开竞争性谈判申请人第二轮含税报价不得高于自身第一轮含税报价，含税报价即为成交价，成交后不予调整。
5. 详细评审：公开竞争性谈判评审小组对公开竞争性谈判申请人进行商务、技术部分评审。评审分值按下列比例采用百分制确定：

(1) 商务部分（60分）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得分
第二轮含税报价	1. 商务部分评分采用最低价优先法计算，即公开竞争性谈判申请人最低含税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60分。	0-60分

60分	2.其他公开竞争性谈判申请人商务部分评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含税报价评分=(评审基准价/含税报价)×60(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

(2) 技术部分 (40分)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得分
电动船设计图纸 (20分)	电动船设计图纸符合公开竞争性谈判内容,技术参数高于采购内容,有正偏离项。	14-20分
	电动船设计图纸符合公开竞争性谈判内容,技术参数等于采购内容,无偏离项。	7-13分
	电动船设计图纸符合公开竞争性谈判内容,技术参数低于采购内容,有负偏离项。	1-6分
质量承诺 (10分)	质量承诺优于公开竞争性谈判质量要求。	7-10分
	质量承诺等于公开竞争性谈判质量要求。	4-6分
	质量承诺低于于公开竞争性谈判质量要求。	1-3分
技术(售后)服务承诺 (10分)	技术(售后)服务承诺优于公开竞争性谈判技术(售后)服务要求。	7-10分
	技术(售后)服务承诺等于公开竞争性谈判技术(售后)服务要求。	4-6分
	技术(售后)服务承诺低于公开竞争性谈判技术(售后)服务要求。	1-3分
备注	1.评分时,公开竞争性谈判评审小组每位成员的打分为整数分; 2.公开竞争性谈判评审成员算术平均后为每个公开竞争性谈判申请人最后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法)。	

(3) 分值计算: 评审得分为商务、技术部分得分之和。

6. 公开竞争性谈判评审小组按评审得分由高到低推荐1—3名成交候选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第二轮含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排列;评审得分最高且商务、技术部分得分均相同的,由公开竞争性谈判评审小组商议决定推荐1—3名成交候选人。

七、公开竞争性谈判报价说明

(一) 采购一期第一艘电动船公开竞争性谈判采用两轮含税报价的方式进行,含税报价以人民币元为单位。

(二) 公开竞争性谈判申请人根据公开竞争性谈判内容、质量要求、售后(技术)服务要求填报,含税报价应在充分了解国内市场行情并结合自身情况的基础上,慎重考虑后自行填报,不得恶性竞争。

(三) 公开竞争性谈判申请人含税报价应当是一个确定的数值,并能保证完成履行合同所需的一切工作,并承担合同中的一切责任,合同实施期间将不得因市场价格等任何因素的变化而调整,公开竞争性谈判单位不再因此支付成交价以外的任何费用。

(四) 公开竞争性谈判含税报价即为成交价。

八、保密要求

双方同意保守在公开竞争性谈判过程中获知的对方保密信息,除一方履行义务的必要或有法律、法规规定应披露的之外,不得以任何方式向第三人披露和不正当使用,否则,应当赔偿因泄露保密信息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九、联系方式

联系人: 李剑峰 联系电话: 13908729597

电子邮箱: 34387885@qq.com

地址: 云南省大理州洱源县右所镇。

